



本报记者 陈作华 见习记者 赵娟

核心提示

在我市中级人民法院有这样与众不同的法庭。在这里,没有诉讼人、被诉讼人,只有父母、儿女、夫妻、公婆;在这里,即将分道扬镳的夫妻破镜重圆,多年互不往来的兄弟重归于好,一向关系僵持的母子相拥而泣……

这就是法官李玉香名字命名的家事审判工作室。与其说这里是“家事法庭”,倒不如说这是一个用爱温暖当事人、用理梳理琐碎事、用情化解心中怨的“家事调解站”。

近日,本报记者走进李玉香家事审判工作室,探寻人们口中的温情法官和那个温馨的“家事调解站”。

### 有一种审理叫“剥茧抽丝”

在大多数人印象中,法官大多不苟言笑、表情严肃。但是,记者面前的李玉香待人和气、说话风趣,没有一丝“铁面法官”的样子,反而更像是一个和蔼可亲的邻家大姐。

李玉香1965年出生在焦作市一个普通农家,兄妹七人中,她排行老六。“小时候家里生活艰苦,割麦子、掰玉米、拾煤渣……这些活便是我儿时的‘游戏’。不过现在看来,多亏了当初的艰苦生活,才让我懂得体谅民情,在法律的天平上能够站在百姓角度思考问题。”李玉香说。

1987年,李玉香从河南省政法干校毕业后,被分配到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从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到审判员、副庭长,不知不觉中李玉香已经工作了29个年头。29年来,经她主审审理的案件达3000多件,平均每年受理各类民商案件100多件,结案率达97.5%。

办案多,结案快,且所办案件件件都能经得起历史考验。29年来,李玉香审理的案件无涉信访,无违法违纪,没有一起被上级法院发回重审。当事人双方均服判息诉,真正做到案结事了、案结事好。这样的成绩不仅在全省法院系统绝无仅有,在全国法律系统也不多见。

2012年,李玉香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全国优秀法官。2015年,她又被评为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法官。然而,各种荣誉的背后,却是李玉香为了梳理案情一趟趟深入现场走访当事人的足迹,是埋头分析卷宗的一个个不眠之夜。

严谨、细心,是李玉香工作的一大特点。这一点从阅读卷宗上可见一斑。29年来,每一份经手的卷宗,李玉香都要反复琢磨、读懂读透,从每一处细节寻找案件症结所在。她不仅要卷宗中弄清当事人的陈述、请求、证据,还要分析当事人的动机、心态、性格等。

卢老汉为其女儿起诉市卫生材料厂劳动争议一案,是一起因三尺纱布惹出的长达10年的诉讼,仅判决书就下达了28份。“既然案件交到我手上,我就一定要弄清楚整个事情的来龙去脉。”李玉香暗下决心。

为了看懂卷宗,她把自己关在办公室整整4天,用蝇头小字在5张纸的

# 真情化解百家怨

## ——记“时代丰碑”焦作英模人物、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副庭长李玉香

正反两面,密密麻麻写下每一份判决书的发生时间、判决结果、卷宗盘根错节的关系、案件中需要注意的事项等。

从28份卷宗中,李玉香读出了卢老汉10年上诉只是为女儿争口气的初

衷,读出了10年漫漫诉讼路上卢老汉付出的艰辛与经受的磨难。了解这些细节后,李玉香有的放矢,采用冷处理加耐心疏导的方式,最终化解了卢老汉沉积已久的怨气。

### 有一种结案叫“温情化解”

“在法庭上,只要证据确凿,法官就可以进行判决。很多民事纠纷判决书易下,但一纸判决却能将母子、婆媳、夫妻等用亲情维系的关系彻底割裂。”李玉香说。所以,李玉香一直秉承民事案件“能调则调,绝不判了之”的原则开展工作。

2011年6月,赵某指责丈夫有外遇,与其闹离婚。在基层法院一审过程中,赵某情绪激动,对丈夫破口大骂,坚持要求离婚。丈夫一气之下便在法庭上高喊“离就离”。就这样,基层法院一审判定二人离婚。但事实上,丈夫在外根本没有外遇,冷静后认为这样离婚很不负责任,于是便上诉到市中级人民法院。

接到案件的李玉香出于对这个家庭的考虑,没有简单根据一审提供的证据进行判决,而是到当事人所在的村子了解情况。当得知他俩青梅竹马,白手起家置下数十万元的家业,是一对患难夫妻时,李玉香心里有了数。于是,李玉香一方面给男方讲妻子持家的不容易,另一方面给女方列举草率离婚的种种危害,看到两人态度有所动摇之时,她又适时接回他们在外地读学的儿子,让一家人团聚。

历时5个多月,李玉香用换位思考法、例证法、亲情感化法,最终让夫妻二人摒弃前嫌,重归于好。走出审判室的赵某泪流满面地握着李玉香的手说:“感谢你挽救了我的家庭。”

把当事人当成自己的朋友、家人一样对待,是李玉香工作的另一大特点。

在刘氏兄弟不履行赡养义务的诉讼案中,刘家老三因母亲分家不均,拒绝赡养。老母亲伤心欲绝,即使患病住院期间,也不愿让老三探望。刘家老二、老三俩兄弟更如仇人一样,一见面便恶语相向。

为缓和兄弟关系,抚平母子心中的伤痕,李玉香在半年多的时间里一有空就找兄弟俩谈心,到医院看望老人,就像老人的女儿一样为兄弟俩树榜样。一次,老人病痛需要止痛药杜冷丁,可所住医院没有这种药。李玉香得知后,下班后冒着暴雨为老人寻药,并连夜把买到的药送到老人病床前。

一个非亲非故的法官,一个同样上有老下有小的女人,能像女儿一样善待别人的母亲……渐渐地,刘氏兄弟对母亲的态度转变了,兄弟之间剑拔弩张的紧张关系也开始缓和。最终,他们修复了感情伤口,争相把母亲接到自己家住。

### 有一种法庭叫“调解驿站”

淡蓝色的走廊里摆放着绿色植物,工作室里悬挂的粉色窗帘平添了几分温馨,宣传板上写着“家和万事兴,邻里一家亲”的话语……这里

就是今年春季成立的李玉香家事审判工作室。

“这是儿童房,当一些离婚案件涉及争夺孩子抚养权问题时,我们会让



李玉香在审理案件。

本报记者 陈作华 摄

孩子和父母同时待在这个儿童房里。通过墙上这个单面镜,工作人员可以从外面观察到孩子对父母哪一方更亲近,以此协助审判工作。”李玉香介绍。

“这是心理咨询室,针对一些思想偏执的当事人,我们会邀请专业心理咨询师对其进行心理疏导。”李玉香说,“家事审判不是简单的你输我赢,也不是黑白分明的谁对谁错。很多家事案件都是因当事人之间交流不到位,一气之下对簿公堂的结果。他们之间有血浓于水的亲情,有相濡以沫的友情,所以应该用感化教育的方式处理此类案件。”

基于这种认识,李玉香家事审判工作室更注重体现亲情的细节。她有意淡化诉讼人、被诉讼人的法律概念,取而代之的是多用父亲、母亲、丈夫、妻子这些关系称谓。的确,记

者在这里没有看到法庭上惯用的“原告”“被告”牌子,映入眼帘的却是“丈夫”“妻子”“父亲”“儿子”之类的桌椅。

“有些当事人来法庭时还怒气冲冲、恶语相向,但当他们坐到这些桌牌前时,态度便缓和了许多,很多之前棘手的案件莫名变得简单起来。”李玉香说。

如今,李玉香每天不是奔波在调查证据、了解案情的路上,就是忙碌在家事审判工作室里。有时候,她一天要开庭审理两起案件。“虽然已经50岁出头了,但感觉浑身仍有使不完的劲儿,真像歌里唱的那样‘向天再借500年’,让我有更多时间为更多的家庭排忧解难。”李玉香说,家事审判工作室挂牌成立后,这种创新性的工作方式更使她坚定了做好审理家事案件的信心。



扫描更精彩内容

欢迎提供采访线索

《怀川人物》栏目记者联系方式: 热线电话:(0391)8797351 手机:13938163209

# 特权思想是一杆会伤人的“枪”

□郭剑

针对网上反映“长沙民警殴打医务人员、扰乱医疗秩序”一事,长沙市公安局迅速展开调查。经查,11月15日下午,长沙市公安局韭菜园派出所民警李必生带亲戚到湖南湘雅医院看病,在医院医务部办公室因病床床位的问题与医院工作人员发生争执,进而对医院工作人员实施殴打、恐吓等行为,扰乱了医院正常的工作秩序。11月17日凌晨,长沙警方依法对李必生作出行政拘留7日的处罚决定。

(据澎湃新闻)

李必生对湘雅医院工作人员喊出一句令人毛骨悚然的话:“信不信老子一枪崩了你。”这句话如果是李必生经常挂在嘴边吓唬人的口头禅,说明他横行霸道已久,习惯成自然。这句话如果是李必生真实思想的表达,

他就是茫茫人海中一颗定时炸弹,随时会给社会稳定带来负面影响。无论哪一种情况,都证明李必生已经被特权思想冲昏头脑,说话牛气,办事霸气,行为匪气,听不得半个“不”字。

何谓特权思想?特权思想就是公职人员没有将国家和人民赋予的权力用于维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而是作为逞威风的资本,一旦有人冒犯其权威,他就毫不客气地运用公权力进行报复。

这类人的共同特点是睚眦必报,只要谁稍微有点不顺从,立刻给谁颜色看。南朝《宋书》记载了这样一件事:皇帝宠臣阮佃夫赴广州刺史何恢家中饮宴,见何恢小妾张耀华貌美,就想占为己有。他在宴席上几次暗示何恢将张氏送给他,何恢不肯,并申明:“恢可得,此人不可得也。”阮佃夫闻言大怒,气愤地说:“你爱惜手指,竟肯舍弃手掌吗?”遂安排手下弹剑何恢,很快罢免了他的官职。

诚然,古代的勋贵臣胡作非为者大有人在,他们即便触犯法律,也可以凭借身份、功绩甚至丹书铁券、免死金牌免刑脱罪。但是,当前的中国正处于一个有贪必惩、有腐必反的时代,由于特权破坏公平正义,是腐败产生的思想根源和重要条件,所以,这个时代的重要特征之一就是打破特权,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

治理特权思想,第一要纯洁队伍,提高素质,让手握权力的人从思想观念上明确权力来源,树立公平正义的价值理念和人人平等的权利原则;第二要从体制机制上制约权力、监督权力运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对于李必生,笔者以为,首先应缴他手中的枪,把他调到接触不到枪支的工作岗位,这既是对群众的保护,也是对他的保护;其次“缴”他思想中的“枪”,即自认为高人一等、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特权思想。只有真正把自己当成人民的公仆,而不是把自己当成群众的主人的时候,他才算消除了特权思想。

李必生动辄“一枪崩了你”的言行,说明特权思想在一些人的脑海中仍根深蒂固,这与公平正义的时代要求大相径庭,与和谐法治的秩序背道而驰,凸显了从严治党的现实紧迫性和深远意义。我们只有反对特权思想,制约和监督权力,明确权力与法、公与私的关系,坚决打击以权压法、徇私枉法等特权行为,才能弘扬社会正气,纯洁党风党纪。

### 精准扶贫,“走形”更要“走心”

【事件】日前,湖北省武汉市2016年“十个突出问题”承诺整改追踪报道第三场播出聚焦精准扶贫工作有待解决的问题:有的扶贫干部是“走读”,根本没有驻村帮扶,有的长达10个月都没露面,有的甚至造成贫困户负担加重,扶贫项目“流产”。

【观点】人民群众是实践的主体,也是扶贫工作的主体。精准扶贫不能喧宾夺主,不能成为官员唱独角戏的舞台,更不能成为官员晋升的虚假筹码。精准扶贫,应该“走心”,从老百姓的内心需求出发,真心实意地开展各项扶贫工作。

媒体观点

### 微话题

### 河南新闻名专栏

焦作日报微信公众平台提供最权威的新闻资讯,为本地网友提供更为真实可靠的消息源,并有针对性地提高可读性、关注度、硬性范围的内容及时推广给读者,大大提高了读者的阅读效率。目前,焦作日报微信公众平台在本地地区成为了最受我市市民喜爱的微信公众平台之一。



招商合作电话:(0391)8797000

微信号:JZRBWX

### 【今日话题】

## 快件送上楼 垃圾带下楼

近期,北京市部分快递公司推出新的贴心服务,快递员送快件上楼,还可以顺便把客户的垃圾带下楼。快递员小张表示,从自己入职起,公司就一直有“快件送上楼、垃圾带下楼”的服务,自己在送快件的时候,会主动询问客户有没有垃圾需要带下楼,客户没有要求,他不会带。有一些市民对此提出疑虑。市民王女士说:“快递员有时候在一栋楼里需要送好几家的快件,如果拎着客户的垃圾,怎么送快件?”对此,你怎么看?

### 【观点1+1】

①芳心云天:快递公司推出该项服务很暖心。然而,快递公司可以提倡快递员在不影响投递效率的情况下帮忙把垃圾带下楼,却不宜强求员工做此事。

②北宁老头儿:只要快递员愿意帮忙,且客户没有异议,就可以把垃圾带下楼。当然,这样做的前提条件是不影响快递员的投递效率,所以,快递公司没有必要硬性要求员工这样做。

③单建华江苏: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如果快递员腾出手,就可以帮客户把垃圾带下楼,如果他还要送其他快件,就不宜提供这项服务了。无论如何,这确实是一个很好的举措,希望更多快递公司能效仿。

④不知潇潇在何处:快递公司的创新之举体现了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拉近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距离,这一创新服务方式促进了快递业的发展。但需要我们注意的是,推出这项服务的条件是“顺便”,快递员应当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前提下帮客户扔垃圾,以更好践行“快件送上楼、垃圾带下楼”的服务理念。

⑤露露独特:快递行业竞争激烈,快递公司纷纷创新服务方式,推出多种多样的人性化举措,“代扔垃圾”便是其中之一。快递员的举手之劳不仅能为客户带来方便,还能为公司树立良好形象,值得更多快递公司尝试。

⑥乔木英杰:“快件送上楼,垃圾带下楼”,对客户来说是一种贴心服务,但对于快递员来说,无疑会增加额外的工作量,该举措暴露出快递公司对其员工权益的漠视。在笔者看来,快递公司与其做这种靠附加服务“拉拢”客户的事,倒不如把主要心思用在如何做好本职工作,以提高投递效率和质量。

⑦爱夏媛的佳佳:我觉得,快递公司提高服务质量本没错,但帮客户扔垃圾完全没必要。毕竟,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最重要,如果快递员扔完垃圾后找不到地方洗手,然后用脏手为其他客户送东西,岂不是很不卫生吗?

### 【下期话题】

## 我市开启“限行时代”

根据《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清洁城市控制扬尘污染行动的紧急通知》要求,我市决定于11月21日0时至24时24时在主城区实施机动车单双号限行措施,这一消息一发布,很快刷爆了市民的微信朋友圈,大家在详细了解细节的同时,积极相互告知。市公安局交警部门也迅速行动,在市区主要路口悬挂关于限行规定的宣传横幅,并通过报纸、电视、微信、微博、户外电子屏、网站等平台加强宣传。对此,你怎么看?

(参与热点话题讨论,请关注《焦作日报》官方微博: @焦作日报) 本期栏目主持人 本报记者 麻 酪



### 世相漫话

今年8月,国家邮政局出台《推进快递业绿色包装工作实施方案》,但从今年“双11”的情况看,尽管国家已采取一些措施,但快递过度包装的状况并没有得到根本改善,随着网购量井喷而来的海量快递包装,正给环境带来巨大的负担。 赵玉莹 作

## 河南省博爱县人民法院公告

根据我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2016)豫0822执714号执行裁定书,依法将被被执行人河南银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60号-1层A区1号的房产(车库),产权证号1401157566的房产(车库)予以拍卖,具体事项请登录http://sf.taobao.com人民法院拍卖网、博爱县人民法院网。 联系电话:13782630001 张法官 备注:以上拍品如流拍,本院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再次拍卖或变卖。想了解再次拍卖(变卖)时间及详情,请登录博爱县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看拍卖(变卖)公告。 2016年11月21日

##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中站分局门面房租权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定于2016年11月29日9时起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动态报价大厅以网络动态报价方式公开拍卖焦作市中站区解放西路中段46号门面房屋租赁权,租期3年。房屋出租使用要求:1.办公用房,2.公益行业,3.旅游行业。 自由报价期自2016年11月22日9时起,限时报价期自2016年11月29日9时起。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有意竞买者请于2016年11月28日17时前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至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竞买保证金5000元(不接受现金,无卡转账、微信转账、支付宝等支付方式),竞买保证金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逾期不再接受报名。 账户名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名称:中国银行焦作东大路支行 账号:25724808825 展示时间:2016年11月24日-11月28日 标的展示地点:中站区解放西路中段46号 咨询电话:(0391)3568913 3568939 公司地址:焦作市阳光大厦B座二楼B09 工商监督电话:(0391)3587402 焦作市政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1月21日

## 遗失声明

李强:2015年12月18日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编号HNJZYS00061788),丢失其中复印件原件; 张本力:2016年7月15日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编号HNJZYS00068764),丢失其中复印件原件; 卢新生:2015年11月20日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编号HNJZYS0006449),丢失其中复印件原件。 特此声明 焦作市常绿置业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2日